

新北市立新莊國中 110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家庭教育法。
- (二) 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- (三)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推行家庭教育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昇教師推展家庭教育專業知能、策略、教學技巧。
- (二) 透過講演、雙向互動的方式，提供學生家長正確教養方法與態度，增進親子關係。
- (三) 蒐集、研發家庭教育課程及教材，提昇本校家庭教育之廣度與深度。
- (四) 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，激發家長關心子女，協助學校教育，增進教學結果。

三、家庭教育執行小組組織及職責：

| 執行小組 職稱 | 學校擔任職務 | 姓名 | 性別 | 工作項目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召集人 | 校長 | 呂秋萍 | 女 |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 |
| 副召集人 | 教務主任 | 王國隆 | 男 | 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|
| 執行秘書 | 輔導主任 | 陳信政 | 男 |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資料及成果 |
| 委員 | 家長會長 | 蔡一正 | 男 | 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 |
| 委員 | 學務主任 | 吳崇榮 | 男 |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|
| 委員 | 總務主任 | 方線誠 | 男 | 校園環境的佈置 |
| 委員 | 會計主任 | 廖紀華 | 女 | 家庭教育經費收支核銷 |
| 委員 | 教學組長 | 曾俊逸 | 男 | 協助推動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|
| 委員 | 輔導組長 | 詹艷翠 | 女 | 協助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及成果 |
| 委員 | 教師會會長 | 林吟春 | 女 |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|
| 委員 | 七年級級導師 | 林吟春 | 女 |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|
| 委員 | 八年級級導師 | 洪致信 | 男 |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|
| 委員 | 九年級級導師 | 蔡文玉 | 男 |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|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成立家庭教育工作小組並召開會議，擬定家庭教育工作計畫。

(二) 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

(三) 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：

1. 班親會：辦理各班親師懇談會、編輯家長日親職手冊，宣導家庭教育與親子互動觀念。
2. 專題講座：親職教育講座，針對親子互動相關主題，邀請學者專家蒞校演講或由校內專長教師擔任。
3. 學藝活動：配合節慶舉辦體驗活動。
4. 將「孝悌」、「感恩」等中心德目融入班級行事討論事項，由導師就親子關係與同學討論，以建立同學家庭溝通與互動的態度及正確理念。
5.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：針對親師溝通相關議題進行研討，增進教師親師溝通與親職教育能力，落實家庭教育。
6. 結合祖父母節安排暑假作業，請同學在暑假期間，為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或其他長者做一些表達關心、感恩的行動。
7. 結合社區資源推展家庭教育活動。
8. 結合學校志工家長資源推展家庭教育活動。
9. 加強家庭聯絡簿親師溝通交流，學期中安排定期檢閱。

(四) 充實家庭教育軟硬體設備，增購家庭教育之教學媒體，以供師生家長借用查詢。

(五) 實施家庭訪問、家庭聯繫、親職諮詢等輔導工作。

(六) 建置校內輔導機制，並加強宣導高風險家庭的辨識及通報流程。

(七) 依需要申請家庭教育相關專業服務，針對學生之家長或主要照顧者進行家庭教育諮商輔導。

五、實施對象：全校親師生。

六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 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，使學生可以接受優質的家庭教育課程。

(二) 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及知能，建立學生及家長正確的家庭教育概念。

(三) 蒐集、創新家庭教育教材及教法，提昇家庭教育的成效。

(四) 增進親師家庭生活知能，健全身心發展，營造幸福家庭，建立祥和社會。

七、經費：

(一) 由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相關經費、輔導業務費項下支出。

(二) 由家長會補助。

八、本計畫經本校家庭教育工作小組討論，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